

##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2026 年 3 月 27 日，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菱钢铁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该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批准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合并报表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,610,615,029.92 元；公司母公司单体报表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978,030,227.96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、扣除 2024 年度利润分配，并提取盈余公积 97,803,022.80 元后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871,525,171.85 元。

为积极回报股东，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5-2027 年度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同时兼顾提质增效、节能环保、智能制造等领域的资本性支出需要，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6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总股本 6,852,609,160 股，以此测算共计派发现金 1,096,417,465.6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如因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。

2025 年度公司未进行中期分红，采用集中竞价、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209,143,503.95 元，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 1,305,560,969.55 元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.01%，较 2024 年分红比例提高

16.02 个百分点。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（含回购）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3,585,160,354.22 元，占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,240,316,570.50 元的 110.64%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项目	本年度 (2025 年)	上年度 (2024 年)	上上年度 (2023 年)
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1,096,417,465.60	690,613,909.90	1,588,985,474.77
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209,143,503.95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(元)	2,610,615,029.92	2,031,760,338.73	5,078,574,342.84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 累计未分配利润 (元)	33,054,593,032.55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 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(元)	1,871,525,171.85		
上市是否满三个 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3,376,016,850.2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209,143,503.9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平均净利润 (元)	3,240,316,570.5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 (元)	3,585,160,354.22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 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 (九)项规定的可能 被实施其他风险警 示情形	否		

#### **四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**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2025年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0日